

原刊影印

民國佛教期刊文獻集成

任繼愈題



民國佛教期刊文献集成

任繼愈題圖

第 199 卷



海潮音

全國圖書館文獻縮微復制中心

號九第 卷九十第 次 目

再論今後的中國佛教	讀監察院于院長致蔣總裁	子
建立案國法會電後	立譲國法會電後	莊
佛教之新認識	佛教今後在世界上應如何	太
隨緣錄	真現實論(續)	慧
唯識學上之轉依義	阿毘達磨俱舍論本頌譯義(續)	太
大乘非佛說辯	大乘非佛說辯	常
學苑殷新中佛說辯	中國佛說辯	講
時二世建學苑	時二世建學苑	海
通訊選錄	通訊選錄	航
佛教新聞	佛教新聞	彥
編輯諸法智同華慧太虛	編輯諸法智同華慧太虛	
者著家筋開杰舫常講	者著家筋開杰舫常講	

太虛大師近著

慈氏五論頌合刊 平裝一冊定價四角

本論頌爲慈氏菩薩著，虛大師依其內容摘要編輯而成。五論頌中之現觀莊嚴論頌，爲千古未傳之寶典，其辨法性論，即玄奘法師傳而未譯之分別瑜伽論，尤爲難得。研究唯識法相學者，均以先視爲快。

辨中邊論頌釋 平裝一冊定價五角

本釋爲法相唯識宗六經十一論之一論，主旨旨在明不落邊見的中道之義。虛大師依頤直釋，最爲明白通暢。凡欲治唯識法相學者，不可不研究此書。採作佛學教本，尤其適宜。

大乘伽耶山頂經講記 平裝一冊定價二角五分

本講記爲虛大師在重慶佛學社所講。驛論中有大乘與一切佛法，耶伽山頂與佛教史，經與佛教圖像經籍三段發揮大乘精義，極爲扼要。課文中前半爲釋尊開示文殊菩薩菩提之相。後半爲文殊菩薩詳釋大悲利根等行。實殊爲抗戰期中引生大菩提心之寶典，關心佛教者，不可不寶。

(費號掛費郵另購函外)

分 售 處 通 流 院 學 佛 昌 武

佛 教 春 秋

再論今後的中國佛教

子 章

今後的中國佛教，本刊第六號的春秋欄中，曾略言之，茲再申論：

「佛法住世間，不離世間覺，」這是一句至理名言，因為佛法，如真離開了世間，那佛法就沒有留存今後世界的需要！中國佛教雖有兩千年的歷史，然不能宏揚光大，其癥結也就在此。

在古代中國佛教，遇到了一班巨奸大惡的帝王，他們表面上信仰佛教，實際是玩弄佛法，利用佛教的一部份消極思想，來矯磨當時的英雄豪傑，把他們的精神注在尋求出世與來生的路徑，不致造反和生起做皇帝的妄想。

所以中國佛教史，只有某朝某帝，拜某僧為國師，修廟宇若干所，度僧若干人，從沒有見過實行大乘佛教化政治的一天。尤其渙濛一代，廢棄度牒，致大奸情淫佛教道場，淪為游民墮落場所，以遂愚弄漢人之奸計。最可怪者，至今仍有人稱贊禡消佛教如何如何興盛，受其愚弄而不知，反自鳴得意說佛法為出世的！

時代的輪齒，不停的旋轉，現在的世界，已不是三十年前的世界了！我們中國近幾十年來，在內憂外患交迫之下，為了復興民族，為抗戰建國，已走上現代國家之途了！

這次抗戰，全民族的團結，民間愛國意識的普遍，實有史以來所僅見。因此今後的中國，一切俱是現代化，這與歐洲文藝復興和日本明治維新後的意義完全相同。佛教既是人類的和平福音，一切教義，自應與現代社會立在同一水平線上，這樣方能與社會和合一味，契理契機，而其產生的功效方著。這觀歐洲宗教革命後的基督教，與日本明治後的佛教，適者生存，乃天然演進的法爐。又如夏葛多沒，時勢使然，不可固執。佛教的究竟處，亦貴在不立一法，不捨一法，因機逗教，隨時制宜。因此，印度佛教的僧制為戒律，中國佛教的僧制為丛林，為清規。假如執佛教是固定不變的，則中國的馬祖，百丈，俱是佛教的巨奸大惡的叛黨了！明乎此，則佛教非是死的佛教了！

或有人云：「馬祖，百丈，均是大菩薩顯世，而今人乃博地凡夫，故在馬祖則可，而今人則非也。」是又不然，菩薩顯世並不

限於今代古代。馬祖、百丈，是菩薩應世，而今人中如太虛大師，印光法師等，焉知不是菩薩應世也。筆者嘗聞人云：西康扎加喇嘛，為康藏最有成就之大德，有人問扎加喇嘛云：中國的大德有幾人是菩薩化身？扎加答謂北平白普仁尊者，和當今的太虛大師，同為文殊菩薩化身。此是十年間的事。扎加喇嘛為最有成就的大德，其言當可徵信。否則，以我們自己的驕慢心來度量大德，恐怕要疑罵祖，百丈，亦未必是菩薩的化身了！

佛教是全世界人類的救星，我們萬不可違自己的意見，作復興佛教的障礙，斷送如來的經命，使天下蒼生永遠沉淪於苦海裏啊！

九月一日

讀監察院于院長等致蔣總裁建立護國

法會電後

董 航

我們讀了這個消息之後，非常盼望全國一致的贊助。要知我

七七事變爆發後，接着八一三的全面抗戰開展，這一年多的神轟民族抗戰，粉碎了日軍閥的速戰速決的迷夢，雖然我國有不少的省分被敵軍破壞，而我們的戰鬥力，越打越強，敵人已陷於進退不得的泥沼中了！

現在全國已總動員，無論男女老幼，都有捍衛國家的義務。佛教徒既是國民一份子，自不能例外。並且我們更要以大乘的救世精神，為民族爭生存，為世界人類爭正義。頃後重慶寄來「佛

化新聞」載有監察院于院長等致蔣總裁通電一則，全文云：「漢口蔣總裁鈞鑒，外侮日亟，國難嚴重，前方將士，浴血抗戰，後方人民骨肉，以及川康，蒙，藏素信佛教之廣大羣衆，咸欲設壇修法，降伏異魔，為國祈福，行為靈異，愛國則同。右任等觸目自恨懷，隨緣發心，振燭資十萬元，敬請大德，並發勸全國僧衆，在康藏蒙古暨佛法勝地，分別建立護國法會，上新建國抗戰勝利，次為死難將士同胞超荐，仰慰忠魂。我公領袖羣倫，神人共依，倘加提倡，靈威必宏，敬祈大量佈施，不惟精誠所格，不可思議，而邊疆多數佛教民衆，克成所願，益仰威德，加被所及，亦非淺鮮。是否有當，祇候鈞裁！于右任，張繼，王震，杜錦，屈映光，朱慶瀾，焦易堂。八月二十三日」

藏中華民族，是以五族共和，漢族就有十之八信仰佛教，而蒙，我們更可說是一個佛教民族了。所以我們四萬五千萬人民中，至少有三萬萬多的信仰佛教。因此我們普遍的發動護國祈福，也就是鞭相的動員民衆，喚起愛國的觀念，以為國家盡忠，捍衛民族。

復次，在第一次的世界大戰時，統率各國軍隊的羅飛將軍，他每日必至教堂中祈禱勝利。這就是用宗教的情緒，養成必勝的信念。日本軍閥窮凶極惡，到處用飛機大炮屠殺我們無辜同胞，近更想以暴力攻下武漢，這我們除以更堅強的抗戰，予以打擊外

，並以佛教的新禪滅力，來打擊暴日，裁制暴日！

要知我們這並非全是報復手段，而是基於慈悲救世的心理所產生。不但佛教徒是如此，就是全國全世界的天主教，耶蘇教，回教，為國所勝。都是這樣。

六月八日倫敦新聞紀事報社論謂：「這種野蠻的屠殺，全然為赤裸裸的恐怖主義，而無其他目的，日軍繼續不斷加強空襲的作戰計劃，顯示其野蠻外，而其暴戾幾亦昭然若揭。日本之侵略中國，係欲揚止中國之反日宣傳，但任何反日宣傳，孰有勝於

此種對廣州的屠殺之舉，此為可想而知也。」不但英國如此，而美國商務總理赫爾及美總統羅斯福日前亦發表諒責侵略。所以日本軍閥精神道德俱已破產了，已成全世界文明人道之公敵。這也可以說，日本軍閥的罪惡，業已宣佈，受道德的裁判了！

日本軍閥要知道：這時猶有悔過的餘地，否則，將要永陷於萬劫不回之地，這是我們讀干院長電後，對日本軍閥最後的忠告！

九月二日

戊寅秋仲送葦舫法師入蜀

丁 空

迢遞三川路，隨緣不計程。卷簷巴子國，飛錫錦官城。一片孤帆遠，雨江嘉陵秋水清，絕雲
迷霧雨，相對若爲情。

戊寅秋日歸里感作

戊寅秋七月岩韻

丁 空

歷盡崎嶇路不難，三山五嶺幾躋攀。惟於湖海飄零處，都識英雄草澤間；在獄曾蓄千佛偈，
無官也得一身閒，翩翩黃鸝正高舉，天際翱翔任往還。

佛教之新認識

游隆淨記

太虛大師今夏應成都各界請求赴蓉，在文殊院講演大乘伽耶山頂經，泛論對佛教應有之新認識，持論公正，妙義重，融合中西及此出世間一切學術，茲將演辭節錄於此，以垂讀者。——編者

佛法大海，信爲能入，疑爲能障；學佛者若對於佛法全體懷疑，實爲由聞生信解之障，爲斷疑生信故，略爲剖析之：

一般人之疑，約有依法、依師、依己三種。依法之疑，更分析之，最普遍者，又有四種：

第一：懷疑佛法是違反人生的。一般人因爲懷疑佛法是非人生進化而是歸於虛無消滅的，所以對于佛法不願聽，聽了也不願領受。此疑不先除則無由信入，應知佛經中所講明的如何發菩提心，如何修證菩提行果，正是「佛自住大乘，定慧力莊嚴」的本位佛法。所以佛爲一大事因緣出現於世，令衆生開示悟入佛之知見的大乘佛法，不但非消滅人生世界的，正是改善人生世界，使之發達繁榮向上進化而成爲最圓滿的。如此最高功德的成就，即是菩提。

第二：懷疑佛法不合科學的。因近代科學之進步，一般人思想上，惟知讚美近代的科學發明，於佛法則視爲不過一種宗教，近於神話。對佛教信仰者，皆歸之於迷信，以不可實驗故。不可實驗即不合科學故。至其幽微深遠之理，則又以爲不適文學哲學之想像推測。故對於佛法，視爲在進步之科學時代已無研究之價值。若對一班宗教而言。如此之批評，誠有相當理由，然不可以抨擊佛法也。佛法者，就說法而言，爲佛智親證實驗所得。就教法而言，是爲令人生開示悟入佛所自證之法而說。於科學

實驗精神。有過之無不及。所說教法，又皆有精密之條理論證。故佛法不僅非不合科學，且為更進一步之科學。此於佛法有深切研究者，多能知之。若不研究者，自無由證驗矣。且現今科學發明，每多與佛法中曾言及者相符合。亦有佛法所言，科學尙未證明者，此科學進步之程度尚未至，非佛法不合科學也。且佛法與科學，同由擴充見聞覺知之範圍而得。科學恃精密之器械為助，如望遠鏡顯微鏡等，使遠者近隱者顯，而其所及之範圍仍有限。佛法則以戒定慧為助，去煩惱所知之障，成無上遍正覺，心光普照於諸法實相，親體親見，發展見聞覺知能力，使至其最極圓滿，無所不知，無所不見，知此然後能認識佛法非迷信，而是更進一步之實驗科學，有近代進步之科學，正可為研究佛學信解佛法之助。

第三：懷疑佛法是淪亡國族的，有一種人以為現在是國際爭競激烈時代，須使人民富於國家思想，然後能謀民族之自衛，見佛教發生之印度淪於異族，往往以為佛法雖有廣大之教義，高深之理論，而不振興民族，保衛國家。因佛法所言，為廣大之世界主義，佛教之昌明，足致民族主義之衰落而至亡國，其實從佛法真精神言，大乘菩薩行，所謂莊嚴國土，守護國土，即以建立國家保衛人民，為菩薩行之一。亦即是愛國思想，民族精神。大家皆知佛法有阿彌陀佛創造的極樂國土。阿彌陀佛以其願行結合，同願同行者造成極樂國土之精神，正與結合同志改造國家社會者相同。若此種大乘精神能實現，正可以建立進步的國家，良好的社會，所以佛法不但非滅亡國家的，而正是發揚民族精神，促進國家興盛的。

不僅理論如此，且可以事實證明。一班人以印度之佛教發祥地而亡國，以印度之亡歸咎佛法。此實是倒果為因的。印度佛法昌明之時，如阿育王時代，及玄奘法師到印度的戒日王時代，即其國家鼎

盛之時，後婆羅門教復興，佛法式微，印度分崩離析。近七八百年，加以別教侵入，全無佛法，而印度遂亡，中國如唐初佛法最興，國力亦最强，可見佛法非亡國之因，而佛法滅乃亡國之因，此有志於國家民族者所當深知也。

第四：懷疑佛法無抗戰精神的。又一班人以為現在中國需要的是全國一致的趨向抗戰救國。佛法以慈悲為本，等視衆生。充其戒殺無我之精神，必近於不抵抗。於保衛國家，救護民族之戰鬥，恐無益有害。不知佛法慈悲為本，更要以方便為門。門者所以通行者也。若無方便，即有行不通之弊。所謂慈悲，不僅是不殺。所謂方便，即是適當的辦法。若有惡毒有情，欲害多數衆生命者，為救多數衆生及免彼惡有情造大惡業，若無他法可止彼惡行時，菩薩正應以大悲心斷彼惡有情命。今有少數瘋狂惡魔，不惜為禍世界，驅其國內人民，與他國人民。互相殺戮。為制止此種瘋狂行動，採取抗戰方式，乃正在實行方便之門。疑佛法違反抗戰，實為錯誤。

由上所述，可見佛法不但不是非人生的，而是發達人生的，不但非不合科學，而是進一步的科學；不但非亡滅國家的，而且是興建國家的；不但違反抗戰精神，而且是正合抗戰精神的。則依法而起之疑障可除矣。

依師之疑，於佛法根本師之釋迦牟尼，及傳續師之菩薩羅漢及歷代祖師，其智慧功德，大都為有識者所共尊崇，而無可懷疑。至於現在說法師如我本人，則世人對之，猶多不能諒解。第一，因為我二十餘年來提倡改善僧寺制度。適應時代需要，不知者以為有廢棄了佛教原有戒律之嫌。殊不知我為建立住持佛法之僧寶的改革計劃，乃是極端注重律儀的。故僧衆的質量必須提高而數量不妨減少，至在家信佛徒衆，則應平易普及，使全國民以至全人類同沐三皈五戒十善之化，增進人羣之道德。第二

，前年選舉國民大會代表時，曾經有佛教團體請願爭求選舉權。有報人訪問我對於此事之意見，我當時就答覆他，此事用不着去爭，選舉法上並沒有限制僧尼的選舉，有能為人選出亦可當選。而有人即據之抨擊為參政運動，甚而造為親日等種種蜚語，這完全是出於嫉妒。第三，在政府規定僧衆須受壯丁訓練時，中國佛教會曾請求免除而不批准。我因以私人資格，與訓練總監部一個熟人函商，使僧衆但受教護看護訓練，俾盡國民義務而不背佛戒。但誤傳者竟謂僧衆受軍訓係我主張，并以將練若干萬僧軍等轟傳報紙，真是矛盾之極。第四，因為我有一些著作，并且隨時作些學術上的講演，世人因此以為研究學問的學者，或是某一宗派的宗徒，或推崇為佛為聖人，其實我都不是。既不是佛，亦不是聖人，不是矜奇詭博學者，亦不是傳承任何宗派的宗徒，不過是總依釋迦遺教普緣法界含識的一個學發菩提心學修菩薩行者而已。此與現在所講經的內容，如何發菩提心，如何修菩薩行，郤是很符順的。覆按之平日一切言行皆可自信而信人的，所以亦恰是適宜說此「發菩提心修菩薩行之大乘法」的。

第三是疑己，就是懷疑自己不能學大乘佛法。

第一類人以為研究佛學，修行佛法，必須離開羣衆，離開人世，在深山長林之中，離羣索居。自己現在或有家庭責任，社會責任，或負着國家軍政責任。以為我還要在世上作事，故不能研究佛學，修行佛法，以此為障，於佛法遂不研究修學。須知佛法並非離開世間的虛無縹緲的，亦不是違反人性的希奇古怪的。只不過是平平直直的，人生世界的實事真理，為佛所明白而說示衆生的。如禪宗六祖偈云：「佛法在世間，不離世間覺。離世求菩提，猶如求兔角。」佛法就是於世間覺悟得恰恰當當，要求家庭，社會，世界的圓滿完善，尤其需要修學佛法。從事社會事業的人，應先明白佛法的實事真理，然後知社會事業，為衆緣所成，大公無我，實行菩薩事業。近之可改善社會，遠之可普度無量衆生。

社會事業，衣佛法實行，即是修行。不是一定要拿着木魚敲，對着佛像拜，閉目靜坐，才叫修行。在語默動靜，日用行為中，依佛法實行體驗，即是修行佛法。負國家軍政責任的人，更不可不明白佛法，小乘佛法也許不是所需要的。但佛法本質是大乘。由大乘法，始能了知宇宙萬有，人生世界，無非因緣生法，都無獨立自性，無可執爲我者。由此不見有我，即不復分別人我，自他平等，故能以大眾之痛苦爲痛苦，以大眾之安樂爲安樂。解除大眾痛苦，謀全民族全人類安樂，自他俱利之事業，即是菩薩行。有求建立國家，保衛生民，而謀共同幸福之心者，應由此菩薩心行，始能以利益大眾爲前提，而得自他俱利之結果。如此之人，才是大軍事家。大政治家。所以若真要在世上作事，必須要研究佛法。這是與一班人所自疑適得其反的。假使你已經是完全無用的朽木，也許你可以不必學佛法。如果還想做一個有用的人，就必須要學。

有一類人又這樣想：現在中國，受人侵略，已陷於次殖民地，或半殖民地位。加以連年的天災內亂，真是民不聊生，國將不國。團結砥礪，抵抗外侮，平定內亂，都來不及，那有餘暇學佛法？一班人民，因爲衣食生活問題，亦決沒有功夫來學佛法。這樣的人，不但自己認爲不能學，並且反對別人民學，以爲在這樣的嚴重時期，提倡佛法，是很不宜的。不惟自障，亦能障他。不知國人現在所受種種苦痛，雖是實際情況，就佛法最普通的道理來說，不外因果的定律。中國古來歷史上，也會有過很好的時代。近數十年，陷於外患內亂，天災人禍，水深火熱之中，其遠因或伏於數百年前，近因或起於數十年前。皆由以往錯誤造成之惡因，故受今日痛苦之惡果。以前之因即是今日之果，以後之果即在今日之因。故佛所言因果。不是茫渺無稽的，也不是另有天神等爲之主宰的，更不是與自己漠不相關的。因果的責任，就在自己。自己造惡因，自己得苦果，自己造善因，自己得樂果。個人如是，國家

民族亦如是。若於苦痛中，能生深切覺悟，反省以往之錯誤，然後能得解除痛苦之道，而獲收幸福之結果。姑無論甚深究竟之解除痛苦，非佛法不能成辦；即在現見事實上，若能明白佛法的道理，止息惡因，集積善因，便能轉火宅而成樂土。所以正因為在痛苦逼迫之下，更須研究佛法。佛法以苦諦為始，即是對現狀不滿，然後研究其因果，而得解除其苦痛之法。佛法大旨的四諦，即是苦，苦集，苦滅，苦滅之道。所以要解除痛苦，更不可不要佛法。學佛法也并不是不要人謀生活，仍然可以謀衣食住。但是不可用錯誤的思想去謀生活，以致害人害己。要用正當的思想，利人利己。若用錯誤的思想，生活問題不能解決，自己反要受害。所以要解除內在外在的苦痛，更要學佛法。

又一類人對於佛法，也有相當的認識和信仰，但是自己反觀從前有許多錯誤，思想也錯，行為也錯。本來這種慚愧懺悔心，正是入德之門。但是他因為知道自己的錯謬罪惡，就以為起心即錯，動念即乖。我是一個苦惱衆生，我的世界也是一個穢濁世界，凡所作爲，皆增罪孽。所以疑於發菩提心，修菩薩行等事，皆不能作。這樣的人，若真向前精進，亦可成小乘解脫。但是他以為大乘心我沒有資格敢發。如此停頓於回顧既往懊惱追悔的途程上，終不能走上解脫之路，這就是佛法所言五蓋之一的惡作蓋。須知假使真正知道自己既往的錯誤，單是懊惱，不能解除罪過的。應當學大乘法，明白罪性本空，善惡因果，無決定性。所謂「罪由心起將心懺，心若滅時罪亦亡。」由積修善業乃可消除惡業。依菩薩行修積資糧，以此功德，始能解除罪惡，成清淨純善功德。若自以為不能發大乘心，甚是顛倒。又有一類於佛法雖有認識，然未究竟圓滿，但知佛法在了生死，簡單的說，他學佛法惟是求了脫「死」。或以為我做了數十年人，覺得人生無義。或以為世間一切，我皆已滿足，所不能解決之間題惟「死」。於是惟以佛法為解決死的問題之工具，求死時「死」得好，或死了可不再死，達到往生極樂，或

是無生。應知佛法固能解決死問題。但如此惟求了死之心，乃是小乘發心，於大乘法，即以爲漠不相關，無須修學。惟側重佛法可遮止生死之一點，於圓滿無上菩提，利益人世等事，即不能發心勤行。專心一點，惟求好「死」不再死。此恐怖「死」而不安甯之心理，亦是錯誤頗倒，亦能爲障。欲真澈底解決生死，惟有從大乘佛法，了知生死本空，了不可得，若覺有生死，小乘雖解脫分段生死，變易生死仍不解脫也。大家念心經，「無無明，亦無無明盡，乃至無老死，亦無老死盡。」可見根本沒有「死」。佛法不是解決死的問題的，而是解決生的問題的。所謂生，就是緣生性空，活潑灑地法界緣起，人生世界，宇宙的實象。也就是去盡無明顛倒的佛智上，所明見親證的實象。既知法界實象，一卽一切，一切卽一，一剎那卽無量劫，無量劫卽一剎那，無終無始，無有邊際，生死如何安立。要了知現前事事物物，形形色色，莫非無礙無盡的莊嚴法界。拈一莖草，卽佛法身。一色一香，全彰中道。如此澈底明白無死，始爲真解脫死。

疑己的疑很多，難以列舉，姑止於此。現在知道，修學大乘法，不是要離開人羣社會，而是能利益人羣社會的；不是不要人解除痛苦，而正是澈底解除痛苦的；不是有過錯就不能學，而正是解除罪惡的；不是惟求解脫分段的死，是澈底解決二種死而得無盡妙用的。如此，就可以去掉自己不能修大乘法的懷疑。

以上對於疑法，疑師，疑己的疑，皆已去除，然後可以進而研究領解學習發菩提心，修菩薩行的大乘佛法。(完)

佛教今後在世界上應如何？

慧常

佛教在中國有兩千年的歷史，有幾千萬或者一兩萬萬人的信仰。不能不說是興盛。然而到現在竟成了三不管的現象，任其自生自滅，這禍影響社會，是如何的貳大？有心救世者，固未能忍然出世者，更未可放棄。溯自漢明夜夢金人，遂知有佛。孔子時，即稱西方有聖人焉：無爲而治。選擇佛降生不會等到千年後中國纔知道。不遇到漢明帝時，衆生機緣成熟，所以就派人到西域去。這極熱的話，就是中土衆生，機熟福至，感到佛法的度脫，以究竟圓滿人生了。所以兩千多年來，聖君賢相，丈夫豪傑，聰明才智之士輩出，宏經說法，建宗創制，福利衆生。其間雖有一二邪執，毀經火寺，嚴僧滅法。然不旋踵又加重興，且更光大。這些都是歷史上找得出來的。但何以會如此的呢？這就是說衆生之福未盡，應受其利。可是衆生之福有沒有盡時呢？這是有的，必有的一不過早遲之分；如衆生迷於物欲，作惡多端，強弱相凌，衆寡相暴，他的福就早點折盡；如憎因因果利濟爲懷，去殺弱爭，共營共存，他的福就可延長。因為佛說過，末法衆生，作惡萬端。俗說人心違過逾壞，到那時佛法就滅了，只留彌陀經多住世。

百年，仍悲觀最後之覺悟！時至今日，覺得太危險了。教內的不必說。一切違反了教相，百病叢生，賄人口實。不僅是敗種，實在是獅子身上的虫。內腐的。教外的，稍驕之無之人，醉心了功利，貪著了物質享受，牙慧了程朱等一偏之見，誹棄道德，無遠議地喊出了打倒迷信底口號，這是觸及外侵的。在這內外夾攻當中，法龍不早滅嗎？衆生不早沉淪嗎？思之實爲寒心。想一想近數十年的天災人禍，國際戰爭，都是人心趨向着絕滅的路上走。假使人人真能認識了佛法本着去做。大之何致有戰爭，炸戶盈城，殺人遍野。小之何致有災殃暴厲，社會不安呢。國外且不必說。或者他的機緣未至。反觀我國幾千年來，受了佛法之賜，實真不少了。就文化上說，已是莫大的貢獻。如陽明，假使他得不到佛法少分利益，他那裏會解得聖學，致得良知。日本不從中國學得佛法，他那裏有文化。舉一件小事說，他的軍隊行事，學校創治，真是學中國叢林的規章，我們不知道。回想那時講難新，派留學，原來是買回自家的珍物。到現在還恐怕有很多人看不懂融呢。如此看來，佛法在世法上，對於我國的文物，制度，政治，

社會，關係是如何的重大。既不能任其自生自滅。更回想歷代以來，佛教是國家管理着的。有系統，有組織的。革命當時，我們還是年青人。誰也不認識到這裏。於是將他忘記了。領雖失却了領導監督的人，而一時流風未息，社會上養成了痼疾。當時還未十分暴露過失。到近年，是不了矣。甚者師賣其徒，徒控師傷害，是否國家執刑徒刑。囚禁妨礙自由麼？此即無系統組織管理規章之過也。國家若再任縱不管，不僅佛教本身問題。實世道人心之大事。故鄙意在供法上，提出幾個意見：

一、國家宜設管理機構：查歷代帝王，在行政上，均有管理僧侶的機構。在前清吏部有僧正司。下至省，縣均有組織。縣的僧綱司，乃分統僧徒的行政。總束之於中央，一面加緊內部的管理。一面為行政機構的如縣，省署的佐理。凡屬行政人事規章等，就由其主辦。而以縣，省之令下行。人選從國至縣，均由行政機關，選委大德高僧任之。此亦專制政體最相應的辦法。然今日政府非專制，為民主矣。他影響於這個制度如何？在能上毫無問題。因為不管是專制，是民主，他辦事还是要系統，要一貫令行的。不過在樞上有點不同。就是這個任職的僧侶，須為大多數信仰而願意，或為適任的。須由多數選出，給政府任用。這就與現在的世法相應了。所以我主張，國家在中央地方官制內，須設置管理僧徒機關，並管理章程，制定僧侶名籍，憑憑規章，順行政

制度，統理天下僧徒。不在中央政令處置之內者，另定相當關係辦法。如縣可設縣僧參議會，常置之，為僧綱司建議輔佐機關。并在其縣僧侶內，行使四權。省、中央施行臨時代表會議，由各縣，省選舉代表。除選舉外，并得議政內一切行事，決交主管僧職執行。國家關於佛教與革指導事項亦由各級僧職令行。並監督之。僧侶絕對異於普通人民，不參與國家政治，及服兵役。

二、編製僧籍：我國僧侶，究有多少，誰都不能說出。原因不是無統計，實在是無從統計。且其習慣行持，常有多方朝禮之舉，接法住持之習，掛單有長短，行脚有遠近，你要問他是那裏的和尚，連他自己也有時回答不出。在一縣某寺是住持，他又接了那一縣某寺的法，故所以要定他的籍，是不大容易的。然統定了一繩有著落，纔有統計。若從現在某寺某庵有多少人來定，是不行的。因為掛單的客師，（濟衆）久暫是不定的，方所也是不定的。要定其籍，須從他依止的地方來定。依止的地方，就是總初出家的地方。是拜那一個爲師，這叫依止師。如剃度師等。定籍以後，不但他的行踪，要時時稟告依止師。並且依止師所在的縣僧綱司，那裏也時時明瞭。不但他原籍僧綱司明瞭，尤其他現在的縣僧綱司更明瞭。因此行脚的時候，須有護照，行止轉移，去了一縣辭行，到着的縣報到，時時在管理中。那麼游僧啦，馬六啦，都可以取銷了。冒充的都不行，更何從藏奸匿盜。那就就可以

少受世人的相抗。國家戶籍法，也因此可以實行無礙。

三、整理戒法也：戒法對於和禽的重要，如普通人對於生命一樣。然而到不得了的時候，他是寧可拋棄生命，而不捨去戒法。這戒法他是要從師受的。所受的戒有三種。這三種不是橫的，有區別的。而是縱的累進的。最初叫沙彌戒。次叫比丘戒。再次叫菩薩戒。就程度說，一如小學中學大學。小學的沙彌戒，照戒條說有十條。但受了這十條戒，纔有資格供侍佛。在未受過戒的時候，雖然依止了師父，講習了經典，穿着了僧裝，然而還是一個在家人。等受了這戒，並持了，持滿了，纔授他的比丘戒。比丘戒受了，是真不易做滿的，戒錢有二百五十條（大概）之多。考察他是的了，他才可去求菩薩戒。求得到求不到，還是問題。這菩薩戒為十重四十八輕戒。自唐以來，每年能授大戒的，通國的數目，實在不多。不過國家發下一二百張度牒。就是說只許這多的人可做和尚，可受滿戒。因此考試非常的嚴。不但出世法深入密行，入世法也是要件件精通。所以那時候僧才輩出，盛極一時。有人說唐太宗是大菩薩再來。但是到了宋朝，就漸漸的壞了。因戒牒難得，遂想法去賄買。因此宋朝就開了一個捐例，如前清捐候補道似的，一張度牒要捐兩千吊錢。在當時這兩千吊錢，該之現在四千塊錢也不止。但是人對於佛法重視。求戒之情，殷切到如此。至元就壞了。喇嘛法來了，中國佛教不振了。胡僧之

淫亂，史不絕書。明亦未能轉好。迨清這一敗而不可收拾。清朝幾個皇帝，表面倒都尊重佛教，其實蒙古西藏，兼收並蓄。這雖也有他的作用，但到雍正，戒法遂大破壞。就是說朝廷不再限制受戒，誰都可以放戒，誰都可以受戒。誰都可以放戒，於是奸名之徒，大開戒壇，大收戒子，三壇戒一時並授。復假而為祝他戒毒的紀念，為他的莊嚴，誰都可以受戒。於是嗜慾的，逃刑的，厭世的，無路走的，沒飯吃的，有自幼即叫父母送去的，做了和尚了，表現了現在的僧相，破戒毀律是他們，作奸犯科是他們，游手好閒是他們，之無不讓是他們，希名圖利的是他們，欺世枉俗的又是他們。求戒戒行謹嚴，深通三藏，婆心教世，厚俗利民的，實在是鳳毛麟角。這根本原因，由於戒法之壞。現今如欲整頓僧侶，以往的是一段，未來的又是一段。對於未來的，須酌古準今。國家定出辦法施行，方有救藥。鄙見雖有，今不具論。